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拟推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充分征求公司员工意见，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就该事宜进行表决。

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向全体职工代表以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本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职工代表100人，实到100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审议情况

2.1 审议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0人，占到会职工代表100%；反对0人；弃权0人。

2.2 审议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0人，占到会职工代表100%；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